**附件二：**

**评标定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随机抽签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按照开评标系统确认的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先后时间顺序，由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事务负责人，随机抽取代表本单位的号码并当场公布。

若投标单位大于9家，由招标人公开随机抽取9个号码，每次只抽取一个号码，抽取出的号码对应的投标人入围，进行投标文件的解密。其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解密。若投标单位少于（等于）9家，则所有投标单位全部入围。

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资格审查报告，确定资格审查合格的进入公开随机抽取中标候选人程序的投标人名单，邀请所有入围的投标人复会，并当场公布评审结果。

在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抽取一名代表抽取中标下浮率，作为本工程的中标下浮率。

招标人从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对应号码中公开随机抽取，第一个被抽取出的号码对应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个被抽取出的号码对应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个被抽取出的号码对应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如实际进入公开随机抽取中标候选人程序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个，则按实抽取。